

关于云南南磷集团电化有限公司 未提交 2019 年土壤环境 监测报告的情况说明

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寻甸分局：

兹有云南南磷集团电化有限公司停厂（下属树脂分厂、氯碱分厂于 2018 年 6 月，自备电厂 3[#]锅炉于 2015 年 12 月、1[#]锅炉于 2018 年 12 月、2[#]锅炉于 2019 年 4 月分别停厂），至今未恢复生产，及监测费用过高暂无力支付，故未及时进行 2019 年土壤环境的监测。待公司复产回笼资金后，再行严格按土壤环境监测要求提交相关监测报告。

特此说明

云南南磷集团电化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17 日

